

证券代码：600881

证券简称：亚泰集团

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11 号

# 吉林亚泰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册发行不超过 20 亿元非公开定向 债务融资工具事宜的公告

## 特 别 提 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和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申请注册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》（公告详见 2016 年 1 月 29 日和 2016 年 3 月 26 日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）。

2017 年 2 月 15 日，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下发了中市协注【2017】PPN53 号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，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本公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注册。本公司定向工具注册金额为 20 亿元，注册额度自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发出之日起 2 年内有效，由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。本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定向工具，首期发行应在注册后 6 个月内完成。

本次发行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用途为调整公司债务结构、补充营运资金，本公司将按照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》和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非公开

定向发行规则》等规定，做好相关工作。因公司对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发放电子批文流程不熟悉，导致公司获取本次《接收注册通知书》并公告的时间有所滞后，对此为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公司今后将避免类似问题再次发生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亚泰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十五日